

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件

周市监办〔2020〕87号

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进一步推进“6S”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建设的 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各分局：

“6S”管理是对传统食品安全管理模式的创新和升华，是全面提升食品生产经营安全管理水平的有效手段。2019年按照省局的安排部署，市局出台《推行“6S”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行动实施方案》，在全市启动“6S”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建设。今年，省局和市局继续将“6S”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建设作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重点工作。为了进一步推进我市“6S”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建设，通知如下：

一、进一步提高认识，统一思想。开展食品生产经营单位“6S”标准化管理建设不仅是净化食品生产经营环境、提升

食品安全管理水平的必然要求，更是贯彻习近平总书记“四个最严”、“实施食品安全战略，让人民吃得放心”等重要论述的必然举措，事关企业发展，事关人民健康，必须进一步统一思想，加强重视，积极行动，强力推进。

二、进一步明确责任，细化措施。要在前期推行“6S”建设的基础上，总结经验、吸取教训，查摆问题，彻底整改，对照建设标准，进一步明确下一步“6S”建设的工作目标、时间节点和责任分工，结合自身实际加速推广6S管理模式。要进一步细化措施抓好落实，通过制度上墙、宣传培训、看板展示、检查考核等方式，将“6S”规范化管理六大理念贯穿于食品生产经营各环节，引导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积极行动，改善食品生产经营环境，全面提升食品安全管理水平。

三、进一步学习培训，示范带动。各单位要遵循先易后难、示范带动、梯次推进、全面实施的工作思路。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，适时组织人员到新密市、叶县等“6S”建设先进单位或中心城区试点单位学习，通过集体培训、现场指导、组织观摩等方式，让一线监管人员和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对“6S”建设基本内容熟练掌握、把握精髓，严格按照“6S”建设标准进行落实，在保证推进速度的同时，保证“6S”建设质量，杜绝流于形式。对已打造完成的示范店进行“再回头”检查，组织分类抽查验收，真正打造出一批经得起考验的示范街区、示范市场和示范点位，以点带面，促进小食品作坊、小食品销售店、小餐饮经营店参与实施食品安全管理“6S”模式，逐步实现辖区“6S”管理建设工作的全面规范。

四、进一步建立制度，认真点评。“6S”标准化管理建设推进实行月报告制度，各单位请于每月月底最后一个工作日之

前以电子版形式报送《“6S”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进度月报表》(见附件)、《“6S”完成建设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名录》(名称、地址、负责人、联系方式)和工作小结至市“推行“6S”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(邮箱地址:zkfdacyk@163.com),11月底最后一个工作日之前上报全年工作总结。市局每月将根据各单位汇报情况和现场检查情况,进行通报点评推进。

五、进一步严格督导,实施考核。市局分管领导将带领相关科室开展巡查督导工作,督导检查情况定期予以通报。市局将组织相关专家成立检查验收小组或聘请第三方评价机构,在11月份对各辖区内建设成果进行检查验收。检查验收方式以抽查与推荐相结合,抽查为主。检查验收结束后,适时召开总结讲评大会。市局将把“6S”建设列为年度食品安全工作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,各单位也要实施绩效考核,明确分工、细化责任、奖惩得当,采取有力措施,确保此项工作高效率高质量完成。

附件:“6S”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进度月报表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

附件

“6S”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进度月报表

填报单位:

填报日期: 年 月 日

单位性质	拟开展总数 (家)	本月开展建设 (家)	总计开展建设 (家)	本月完成建设 (家)	总计完成建设 (家)	完成率
食品生产企业						
小食品作坊						
大中型商超						
小食品销售店						
大中型饭店						
小餐饮经营店						
学校食堂						
其他单位食堂						
合计						

注: 总计开展建设即本月开展建设家数与之前累计开展建设的家数之和; 总计完成建设本完成建设家数与之前累计完成建设的家数之和。

大中型商超: 销售面积 100 m²及以上; 大中型饭店: 经营面积 150 m²及以上。小食品销售店: 100 m²以下; 小餐饮店: 150 m²以下。

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0年6月4日印发
